

臨時提案
臨-090001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23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委員余宛如、陳曼麗等 17 人，針對交通部公路總局補助苗栗縣政府 1,800 萬「台 13 線三義外環道新闢工程—生態環境專案研究計畫勞務採購」案，採購金額高逾常理，且對於廠商資格的規範並不符合本案之所需，在此新舊政府交接的敏感時刻，類似此環境影響評估標案應予凍結，爰要求交通部中止此筆補助。是否有當？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苗栗縣政府目前正陷於嚴重的財政泥淖之中，卻罕見地於今年 2 月 1 日公告「台 13 線三義外環道新闢工程—生態環境專案研究計畫勞務採購」案，計畫經費高達新台幣 1,800 萬元，經查此案係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二區養護工程處主導的開發案，以提升台 13 線道路效益以及減少木雕街擁塞現象為目的，全長約 8.5 公里，編列 52 億預算。但開路必要性備受質疑。根據當地民眾說法，這項新闢工程根本無助於解決木雕街塞車問題，後因恐危害淺山石虎棲地等問題，引發輿論抨擊，衝擊石虎棲地，於 2014 年 4 月 16 日未通過環評，退回專案小組審查。
- 二、此採購案經費較國內過往保育研究計畫經費高出數倍，甚至十倍以上，以今年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一項「玉山園區蝴蝶資源普查與指標物種複查」標案為例，工作項目必須每個月走遍塔塔加、南橫梅山口及花蓮南安地區兩趟進行調查，如此勞力密集的研究案，一年研究經費卻還不到 93 萬。再如林務局「氣候變遷與生物多樣性」研究計畫，需進行全國性調查，一年卻僅編列 400 萬左右，令學者卻步。又如林務局建國百年全台保護區調查，動員國內數位重量級生態研究學者及研究團隊，一年也僅編列 800 萬研究經費，如今竟然為了一條短短八公里的外環道路開發案開出 1,800 萬的環評標案，其動機令人十分懷疑。
- 三、檢視招標書中「廠商資格摘要」，要求計畫主持人須具備大專院校以上工程、生物或生態等相關專長學歷，並符合下列任一項機構、法人或團體：1. 政府立案或登記有案之技術顧問機構 2. 專業技師事務所 3. 學校 4. 相關研究公司行號及法人機構或團體，並具備合格證明

，無不良紀錄者。其中，生物或生態專長僅是選項之一，而非必要條件。這一類涉及野生保育動物棲地的專業環評，更可以允許技術顧問公司或是專業技師事務所執行，更是匪夷所思。

四、本席要求，在此新舊政府交接的敏感時刻，類似這一類魚目混珠的環境影響評估標案毫無正當性可言，交通部應凍結此筆對於苗栗縣政府的補助。

提案人：余宛如 陳曼麗

連署人：吳玉琴 吳焜裕 Kolas · Yotaka 蘇巧慧

呂孫綾 洪宗熠 顧立雄 陳亭妃 李俊偲

陳賴素美 黃秀芳 王榮璋 周春米 蔡適應

林靜儀